

集体企业商业会计

刘庚年 主编



中国劳动出版社

25
717.2
7

集体企业商业会计

刘庚年 主编

中国劳动出版社

(京)新登字114号

集体企业商业会计

刘庚年 主 编

责任编辑 孙秀荣

中国劳动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惠新东街3号)

北京隆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4.5印张 98千字

1992年11月北京第1版 1992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6100册

ISBN 7-5045-1131-5/F·179 定价：2.60元

本书参照商业会计的基本原理和核算方法，并根据有关部门对城镇集体企业商业会计核算的具体规定编写而成。共分六章，包括概述，会计科目，记帐方法、会计凭证和帐簿，会计报表，经营过程的核算，主要业务的会计分录和计算公式。书中内容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是当前集体商业网点中担任会计工作的人员的一本较好的学习材料。

本书由刘庚年主编，田九如、刘月棠、刘钢柱任副主编，山西省副省长刘俊洲作序。

序 言

劳动就业服务企业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推进和全面展开，为适应劳动就业的需要而逐渐发展起来的。十多年来，各级劳动就业服务企业已越来越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实践证明，发展劳动就业服务企业，是当今我国从实际出发，用我们自己的办法解决中国就业问题的一个创举，是就业服务体系中最具中国特色的一项事业。它安置了人，发展了生产，创造了财富。就我省来讲，目前劳动就业服务企业已发展到了近9000户，从业人员达到了39万人，年生产经营总额达到了40亿元，实现利润2.1亿元，上缴各种税金1.7亿元，经营种类涉及到了各个产业、行业，并有多 种产品获部优称号，有的企业已跻身于省级先进企业行列，初步形成了工商企业为主体，多行业全面起步的新格局。

为使劳动就业服务企业得以健康发展，刘庚年等同志主编了《集体企业工业会计》、《集体企业商业会计》和《个体工商业财务管理》等三本书。这三本书是作者长期从事会计工作和劳动就业服务工作的经验总结，寓基础理论于实际操作之中，通俗易懂，简明扼要，有较强的知识性和实用性，尤其适用于劳动就业服务企业的财会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初学会计工作的以及各种劳动就业服务机构的工作人员的学习和参考。三本书的问世，必将在改革开放中对劳动就业服务企业的更快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吴俊洲

1992.5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第一节	会计工作的对象.....	1
第二节	会计的任务.....	2
第三节	会计人员的职责和权限.....	3
第四节	财务计划.....	4
第五节	财务管理.....	5
第六节	财产管理.....	7
第七节	费用管理.....	8
第八节	盈余分配.....	9
第九节	财务纪律.....	9

第二章 会计科目

第一节	集体企业的会计科目.....	13
第二节	会计科目的使用.....	14

第三章 记帐方法、会计凭证和帐簿

第一节	会计和会计学.....	48
第二节	记帐的内容.....	51
第三节	记帐方法的意义和种类.....	54
第四节	增减记帐法.....	57

第四章 会计报表

第一节	会计表报的重要作用及编制要求.....	80
第二节	资金平衡表.....	81
第三节	经营情况表.....	83

第五章 经营过程的核算

第一节	商品零售业务的核算.....	93
第二节	代销商品业务的核算.....	105
第三节	委托代购商品业务的核算.....	106
第四节	服务业务的核算.....	107
第五节	饮食业务的核算.....	108
第六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110
第七节	低估易耗品、包装物的核算.....	112
第八节	物料用品的核算.....	116
第九节	费用及税金的核算.....	117
第十节	各项经营收支的定期结算.....	119

第六章 主要业务的会计分录和计算公式

第一节	主要业务的会计分录.....	124
第二节	常用计算公式.....	127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131
---	-----------------	-----

第一章 概 述

集体企业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基本的经济形式之一。它适合我国生产力的发展,有旺盛的生命力。发展城镇集体所有制经济是党和国家的一项长期的重要政策。它的特点是点多、面广、投资少、见效快,能够繁荣经济,活跃市场,方便群众。为了加强集体企业的经济核算,有效地应用经济手段管理企业,应该大力加强财务工作。

第一节 会计工作的对象

在商业企业中,商品购进和销售的业务,以及资金购销过程中的运动,就是商业会计的对象,即:企业通过用货币资金购进商品,将货币资金转化为实物形态的商品资金;然后通过商品销售,使商品资金又转化为多于原来支付资金的货币资金。多出的部分就是企业经营的利润。

在交通运输企业中,劳动对象是所运输的商品。商品经过运输,所追加的交换价值是由运输过程中所消耗的生产要素(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的价值而决定的。资金在运输过程中的运动过程就是运输企业的会计对象。

其他企业的会计对象,应根据不同行业的特点确定。总之,所有的企业,不论是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农业等,它们所有的活动都属于社会再生产活动。会计

要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尺度，对它们进行连续、系统、全面综合的反映和控制。为此，我们说社会主义城镇集体企业会计的对象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运动。

第二节 会计的任务

集体企业是新型的生产和经营组织，它适应现阶段的生产发展和市场的需要，有强大的生命力。它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会计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以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对企业、事业、机关和其他经济组织的经济活动，进行连续、系统的反映和监督，并在此基础上对经济活动进行分析、预测和控制。它是管理经济的一个重要工具和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商业会计的基本任务是管好用好企业的资金和财产；正确、及时、完整地反映企业的全部经济活动情况；分析和考核企业的经济成果，通过总结经验，提出改进措施，促使企业不断改善经营管理，加强经济核算，增加集体积累。同时还要监督检查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有无违反国家政策法令的现象，有无违反财经制度的现象，要维护财经纪律，保护集体财产，巩固集体经济，向一切违法乱纪的行为作斗争。

企业领导要以身作则，不违反国家的政策法令，加强对财会工作的领导，并关心财会人员的进步，教育和支持他们做好本职工作。对维护财经纪律的财会人员要大力支持和表扬，决不允许压制和打击报复。要鼓励财会人员学政策，学业务，提高财会人员的政治、业务、技术水平。

第三节 会计人员的职责和权限

会计人员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政策，接受国家的计划指导，遵循自愿结合、自负盈亏、民主管理、按劳分配、职工集资、适当分红、集体积累、自主支配的办集体所有制企业的原则；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保护集体所有制企业的资金、利润、房产、设备、原材料、商品等一切财产不受侵犯；如实反映经济业务，适应国民经济计划管理的要求，加强经济业务核算，提高经济效益。

首先，会计人员要保证完成以下六项具体任务：

- 1.按照国家财务制度的规定，认真编制并严格执行财务计划、预算，遵守各项收入制度、费用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分清资金渠道，合理使用资金，保证完成财政上缴任务。

- 2.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记帐、算帐、报帐，做到手续完备，内容真实，数字准确，帐目清楚，日清月结，按期报帐。

- 3.按照银行管理制度的规定，合理使用贷款，加强现金管理，做好结算工作。

- 4.按照经济核算原则，定期检查，分析财务计划和预算的执行情况，挖掘增收节支的潜力，考核资金使用效果，发现经营管理中的问题，及时向领导提出建议。

- 5.按照国家会计法的规定，妥善保管会计凭证、帐簿、报表等档案材料。

- 6.遵守、宣传、维护国家财政制度和财经纪律，严格执行会计法，同一切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

其次，会计人员有权按照会计法、财经纪律和会计制度办事，在业务上具有一定的独立性。

第三，会计人员要保管好会计档案。会计凭证及一般帐簿应保存16年，总帐及年度会计报表永久性保存，月报、季报会计报表保存5年。保存期满需要销毁时，要造册登记，经本单位领导审查，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

第四，会计人员对于违反国家法令、制度的事项，应该拒绝而没有拒绝，又不向领导人和上级机关或财政、审计部门报告的，应负主要责任；如果向领导人反映了情况，而领导人与上级机关不及时采取措施加以纠正，应由领导人与上级机关负责。

第四节 财 务 计 划

财务计划是为在一定的时期内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资金及其来源、财务收入和支出、财务成果及其分配而编制的计划。它是企业计划的组成部分。

商业企业的财务计划包括流动资金计划、商品流通费计划和利润计划等。应根据上级下达的财务指标和本单位的其他计划、预算和定额资料，按年（季）度编制。

财务计划是进行财务管理、财务监督的主要依据。正确编制和执行财务计划，有利于挖掘潜力，堵塞漏洞，促进增产节约。

集体企业应在国家政策、法令批准的范围内，充分挖掘内部潜力，定期编制财务计划。

集体企业的财务计划应由全体人员民主讨论，报请主管部门批准，并抄报上级财政局、税务局、开户银行、业务主

管部门，以便监督执行。

集体企业的财务计划应按年分季、以季分月编制。

集体企业应当定期检查财务计划执行情况。分析完成财务计划好坏的客观原因，检查执行国家政策法规的情况和服务质量的程度。检查分析的结果应向全体人员公布。

第五节 财 务 管 理

财务管理是有关资金的筹集、分配、使用等方面一切管理工作的总称。集体企业的财务管理，主要包括：财务管理、资金筹集管理、固定资金管理、成本及费用管理、收益分配管理、专用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的主要任务是：执行党和政府的财经政策和法令；正确处理好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的关系；筹集和有效地使用资金，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这就必须根据财经政策、法令，建立和健全财务管理的机构和规章制度；根据上级下达的财务指标，结合市场和本单位的实际情况以及有关计划、预算和定额资料，编制财务计划；按规定来源取得资金，并按规定用途使用；及时完成预算交款；按照规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财务纪律的遵守情况等。做好财务管理，有利于企业合理使用资金，加速资金周转，并便于全面考核生产经营的经济效果。

下面介绍资金及基金的管理。

资金是国民经济中财产物资的货币表现。在社会主义国家里，它是根据国民经济计划进行分配和使用的。按其分配形式，有通过财政收支而分配的财政资金和通过银行信贷而分配的信贷资金。按其用途，有用于基本建设的资金和用于

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以及具有其他特定用途的资金。

资金管理通常指流动资金的管理，是为合理使用流动资金而进行的各项管理工作的总称。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管理主要包括：建立和健全流动资金管理的机构和规章制度；核定先进、合理的资金定额，编制流动资金计划和银行借款计划，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计划的贯彻执行；遵守财务纪律，进行货币结算；正确核算和分析、检查流动资金的使用情况等。以上各项除主要由企业财务会计部门全面集中掌握和控制外，还要组织有关业务部门共同努力，实行资金归口管理，并处理好相互间的关系，以便做到既保证生产经营需要，又能节约资金使用，加速资金周转。

基金是具有特定用途的资金，如社会主义国家按照国家、企业和居民的特定需要有计划地建立的积累基金、消费基金、生产基金和流通基金等。在会计工作中，指各种具有不同用途的资金来源，如：国家基金、企业基金、折旧基金、大修理基金、职工福利基金和职工奖励基金等。

1. 公积金 公积金是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组织为扩大再生产、弥补经营亏损和补充成员分配不足等，每年从总收入或利润中按规定分率提存，或从其他来源中积累的资金。

我国农村村民委员会、供销社、信用社和劳动服务企业的公积金，主要是在年终分配时，从总收入中按照一定比例提取的。此外，出售固定财产的变价收入，清理固定财产的残值收入，国家征用土地的补偿费等，也都是公积金的来源。村民委员会公积金主要用于购置固定资产，进行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等。集体企业的公积金是从其利润中提取的，除用于扩大再生产外，还用于弥补经营亏损和补充分配不足。

资本主义企业中的公积金，指暂时不作股息分配，储以

备用的那部分利润。

2. 股金 股金是企业成员筹集的资金，由企业掌管，作为经营资金。

资本主义企业的业主对企业的永久性投资也是股金。业主包括独资企业的业主、合伙企业的合伙人、股份制企业的股东。企业的资本总额一般等于其资产总额减去负债总额和盈余后的余额。股份制企业的股东对企业投入的资本，通常称“股本”。

3. 公益金 公益金主要用于企业人员的劳保、退休、修建宿舍和其他福利开支。

公益金主要是年终决算时按政策规定从盈余分配中提取的。

4. 折旧基金 折旧基金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固定资产的新建、扩建、更新和改建。

第六节 财 产 管 理

集体企业的一切财产都要有专人管理，商品、原料、产品进库要有验收、保管、盘点制度（每月必须进行一次实物盘点）出库和销售也要有管理制度。

作为固定资产，一般必须同时具备两个条件，即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200元以上。如房屋、机器设备、经营用具、运输车辆、建筑物等。

低值易耗品是使用期限不满一年，或单位价值在100元以下，5元以上的物品（不足5元的要在“费用”内列支）。

集体企业要严格控制购置财产，以免影响流动资金的使用。

第七节 费用管理

集体企业的费用开支，应本着节约的原则合理使用，防止浪费，要遵守开支标准和范围，严格执行审批制度。

1. 旅差费 参照国家规定的具体办法执行。

2. 股金利息 对个人筹集的股金，按照（或稍高于）定期存款的利率的标准，以季预提利息，年终一次支付。如果集资者承担亏损责任，也可以从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中提取一定比例作为利息。股金分红最高不得超过股金的15%。

3. 商品损耗 对商品损耗要严加管理，正常合理的损耗，也须经有关人员批准才能处理。

4. 工资 一切人员工资一律在“费用”科目中列支。实行包干分成的，要在实现纯利润缴所得税后，再按规定进行分配。

5. 折旧费 折旧是“固定资产折旧”的简称。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通过逐渐损耗而转移到产品成本或商品流通费的那部分价值即为折旧费。

固定资产因损耗而减少的价值，通过折旧形式逐渐计入商品流通中去，或转移到产品中去，并从商品销售收入中得到补偿，转化为货币资金（折旧基金），以保证固定资产再生产（实物补偿）的资金来源。正确计算固定资产折旧和提取折旧基金不仅关系到商业企业费用（成本）、盈利和更新固定资产的资金来源，而且影响到国家确定社会总产品中补偿基金和国民收入中的积累基金。因此在日常计提折旧费时，需按现行有关规定执行，通过适当的计算方法，按一定公式计提。具体内容在第二章第二节和第二章第六节中详述。

6.其他费用 固定资产的租赁费，零星修理费以及办公费等。

第八节 盈 余 分 配

盈余是股份公司的资产总额超过其负债和股本总和的余额。有“营业盈余”和“资本盈余”。前者是由利润积累的，后者指营业盈余以外的盈余，如由股本溢价和捐赠构成的盈余，以及由资产重估价升值构成的盈余等。股本、营业盈余和资本盈余这三者合并构成的企业的净值，列在资产负债表上“负债”之后。

目前，在企业会计中，“盈余”、“营业盈余”、“净值”等名词已很少使用。“净值”一般称为“业主权益”或“股东权益”；“营业盈余”改称为“留存收益”。“资本盈余”这一名词虽然有时使用，但已不普遍，在资产负债表上一般直接以“溢缴资本”、“捐赠资本”等表示。

集体企业的盈余分配，根据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的原则进行，即国家得大头，企业得中头，个人得小头。年终按国家规定进行决算分配，即全年实现纯利润除去所得税余下的部分，按规定向主管部门缴纳20%的集体事业建设基金后，剩余部分均按国家统一规定的比例进行分配，包括公积金、公益金、奖励金、股金分红。

第九节 财 务 纪 律

财务纪律是企业、机关、事业单位或其他经济组织在进行财务活动时所应遵守的纪律。例如，按国家规定及时处理应

缴国家预算的款项；按银行信贷制度，办理和归还银行借款；按结算制度，及时结清应收、应付帐款；按国家规定的现金管理办法收支现金；按费用开支标准，严格控制经费开支使用等。

严格执行财务纪律，有利于加强经济核算，厉行节约，合理使用资金，保证国家财政上缴任务的完成。

集体企业的财务纪律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集体企业管理人员，必须认真地遵守党和国家的政策法规。

2.集体单位必须按照规定上缴管理费、劳务费和各种税收。

3.集体企业必须执行国家的统一价格政策，不准私自抬高市价。

4.集体企业和国营企业一样，不准搞投机倒把和开假发票、假证据，更不能给违法乱纪者开绿灯。公积金、公益金、股金、各种贷款，只能用于商品流转，不准转借、挪用，更不准用于投机倒把活动。

5.集体企业的购销业务应坚持钱货两清，不准赊销商品和预付货款。

6.严格执行银行规定的现金管理制度，搞好现金出纳工作。采购人员外出不准携带大量现金。企业的销售和营业的现金收入应及时送存银行，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以任何借口套取现金，坐支现金。会计要与出纳分设，会计与出纳不得相互兼任。

7.集体企业的一切财产要严加保管，不得损伤、破坏，更不能抽调、挪用和外借。

8.集体企业管理人员应遵照勤俭办企业的精神，加强民